

二十世纪  
四大传记

朱元璋传

吴晗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二十世紀  
四大名傳

朱

元珠傳

四

傳

四

傳

二十世纪  
四大传记

朱元璋

吴晗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朱元璋传/吴晗著.—2 版.—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  
2008.9  
ISBN 978-7-5306-5033-2

I. 朱… II. 吴… III. 朱元璋 (1328~1398) - 传记  
IV . K827 = 4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34715 号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编：300051

e-mail：[bhpubl@public.tpt.tj.cn](mailto:bhpubl@public.tpt.tj.cn)

<http://www.bhpubl.com.cn>

发行部电话：(022) 23332651 邮购部电话：(022) 27695043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河北省三河市宏达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18.5 插页 2 字数 255 千字

2000 年 8 月第 1 版 2008 年 9 月第 2 版 200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6000 册 定价：33.00 元

## 吴晗和《朱元璋传》

苏双碧

吴晗，原名吴春晗，字辰伯。1909年生于浙江省义乌县苦竹塘村，1969年为“四人帮”迫害致死。吴晗生前担任过清华大学教授、民盟中央副主席、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委员、北京市历史学会会长、北京市民盟主委、北京市副市长。吴晗是我国著名的明史专家，留存下来的有关明史的考证文章、《朱元璋传》，以及其他史学论著、历史杂文，思想内容和文字都有独到之处。其代表作《朱元璋传》堪称史学精粹，是一部史料严密具有重要学术价值的著作。

朱元璋是明王朝的开国皇帝，又是元末杰出的农民战争领袖。而明王朝是中国的一个重要王朝。因此，对朱元璋作出实事求是的科学的评价就具有重要的意义。

吴晗写成1965年版的《朱元璋传》是有个过程的。1944年，吴晗为解决经济上的困难和发泄政治上的愤懑曾写成《由僧钵到皇权》一书，交重庆在创出版社出版，与此同时，由潘公展、印维廉主编的《中国历代名贤故事集》又决定收入此稿，书名叫《明太祖》。吴晗以为一书两名不好，就让袁震写成《明太祖》一书，交胜利出版社，并嘱以袁震署名出版，结果出版社以已登出广告为名，仍用原书稿原书名原作者出版。《由僧钵到皇权》写作时由于当时时局动荡，生活不安定，可供参考的史料有限，科学分析也很不够。书出版后，吴晗总感到心有负疚，他说：“个人感情上对前两本书实在太坏，简直是痛恨。”唯一补救的办法，就是重新写一本《朱元璋传》。1946年从昆明回到北平之后，就着手写作《朱元璋传》。并说写《朱元璋传》是为了“和作废的初稿《明太祖》和《由僧钵到皇权》有所区别”。1948年吴晗到石家庄解放区，曾把《朱元璋传》稿本呈送毛泽东。百忙当中的毛泽东认真地读了《朱元璋传》稿本，并两次和吴晗晤谈，最后还就对此书的意见亲自写了一封信给吴晗。新中国成立后，即1954年，吴晗对《朱元璋传》又作了重新修改，毛泽东对这个稿本又一次提出了意见。

概括起来前后共有意见三条：其一，吴晗认为西系红巾军首领彭莹玉功成不居，革命成功之后“回到人民中间去了。”毛泽东不以为然，认为彭莹玉这样坚强的领导者，不应有回避行为，不是他自己犯了错误，就是史料有问题；其二，毛泽东认为吴晗“似尚未完全接受历史唯物主义作为观察历史的方法论”；其三，朱元璋是农民起义领袖，是该肯定的，应该写得好点，不要写得那么坏。第一条、第二条是针对着 1948 年稿本提出的意见。后一条是对 1954 年的稿本提的。

平心而论，一本普通的历史著作，引起毛泽东如此关注，在毛泽东的历史上并不多见。吴晗十分感激毛泽东对他写作《朱元璋传》的关心，并“发愤重新读书，果然发现了过去所没有注意的史料，彭莹玉是战斗到底，被元军杀害的。”吴晗并由此引申出自己犯了“超阶级观点”的错误，以此来鞭策自己。其实，彭莹玉的归宿问题不过是个史料问题，史料发现了，问题就迎刃而解了。而毛泽东所指有关掌握历史唯物主义作为观察历史的问题，则主要当是指对朱元璋的评价问题。这一点，吴晗似乎并没有真正领会到。因为，当时史学界正在纠正一种倾向，即新中国成立后，一些进步的历史学家，其中包括郭沫若、范文澜、翦伯赞等等，当然也包括吴晗在内，都检讨他们在 40 年代以写历史作为影射、批评蒋介石的做法是不科学的，认为那样做是在特殊的历史条件下出现的，从学术研究的角度看，是不可取的。因为，吴晗在 1949 年的版本《朱元璋传》的章目，曾经把原来的“流浪青青”改为“小流氓”，把朱元璋塑造成一个从“流氓”到“暴君”的形象。这当然不是实事求是的。所以，吴晗在重新修改《朱元璋传》时，十分注意史料运用的准确性和分析问题的科学性。并以此为指导思想来修改《朱元璋传》，认为忠于史实，以史实为根据实事求是地对朱元璋作出历史评价才是正确的。1965 年出版的《朱元璋传》基本上是从这方面作出努力的，因而理论分析的科学性和史料分析的准确性都达到一个新的水平。但从政治上对毛泽东提出的三条意见，特别是第三条，却似乎没有很好地领会到。因为在对朱元璋的评价上，1965 年版并没有比 1954 年稿有多大不同。

朱元璋是元末农民起义领袖之一，又是维持二百多年统治的明王朝的开国皇帝，在中国封建社会后期是一个有很大影响的历史人物。《朱元璋传》较真实地描写了朱元璋年轻时候的苦难生活。他从家乡闹灾，得了瘟疫，弄得家破人亡，到走投无路，当了和尚，过着极端贫困、低下的苦难生活，终于被逼上梁山，走上了农民革命战争的道路。《朱元璋传》指出：“阶级的压迫、民族的压迫、重重叠叠压在汉南各族的老百姓的身上，压

迫愈重，汉南人的反抗力量也就越大。汉南各族劳动人民都反对阶级压迫，民族压迫，都要用反抗的手段解除这种压迫。”<sup>①</sup>这个分析把元末农民战争的历史特点，即民族矛盾和阶级基础讲得比较清楚。时势造英雄，朱元璋能够成为元末农民反抗压迫和剥削的代表。正是他亲身体察了当时的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并驾驭了解决这两大矛盾的手段，他才能从一个农民军中的普通士兵比较顺利地升到大元帅。吴晗生动而简要地描写了朱元璋的成长过程，特别是朱元璋的机智、勇敢，以及过人的谋略、深厚的群众基础，说明朱元璋的成功绝不是偶然的。《朱元璋传》充分肯定了朱元璋在推翻蒙古和色目人的残酷统治中，作出的重大贡献。

当然，对朱元璋的评价，重点应是在他成了明皇朝的开国皇帝之后的种种表现。由于朱元璋亲身参加过元末农民大起义，对于元末封建政权的腐败，以及人民群众以什么样的方式起而反对元王朝，他是十分熟悉的。因此，他在取得政权之后，主要精力便是放在巩固政权和防止人民群众的反抗斗争上。对于这些问题《朱元璋传》都作了实事求是而又比较辩证地分析。

其一，关于防止人民群众的反抗斗争。当时主要做了两件事：一是急速医治历经劫难的社会创伤。朱元璋采取减免赋税，清丈田亩，与民屯田，开垦荒地，以及兴修水利，促使农村生产力的发展。《朱元璋传》指出：“租税收入减少，劳动力严重不足，情况是很严重的。为了迅速改变这种残破面貌，增加财政收入，朱元璋只能对农民作了让步。”他下令在他所控制的地区，凡桑、麻、谷、粟、税粮、徭役，免征三年。他集中力量，振兴农业，用移民屯田，开垦荒地的办法调剂劳动力的不足；用兴修水利，种植桑、棉的办法，增加农业生产的收入；用官给耕牛种子，开垦荒地减免三年租税，遇灾荒免租粮等措施，解决农民的困难。朱元璋之所以采取这些措施，是因为封建政权的财政收入，主要来自农村，粮食、棉花、布帛、劳动力都靠农民供给，农业生产如不恢复和发展，这个政权是支持不下去的。

朱元璋防止群众造反的另一措施，就是下令取缔一切邪教，特别是白莲社、大明教和弥勒教。认为这些都是“左道惑众”，为首者斩。吴晗指出：朱元璋这样做，是因为元末农民起义所标榜的就是“明王出世”、“弥勒降生”，朱元璋深知这类预言富有鼓动性。他本人就是尊奉明教和弥勒教获得成功的，因而也绝不允许别人利用这种形式来影响他的统治。有人指责朱元璋背叛白莲教，吴晗却有分析地指出：“元末农民起义，是通

<sup>①</sup> 吴晗：《朱元璋传》，三联书店1965年版，第39页。下文凡引用此书不再注明出处。

过秘密宗教的组织活动发动起来的，目的是推翻蒙汉地主统治阶级，现在，明封建王朝用严刑取缔，压制秘密宗教，目的却是维护、巩固明封建王朝的统治。”也就是说，朱元璋取缔邪教是无可非议的，是巩固政权的需要。但光这样说还不够，于是，吴晗进一步指出：不过，只要封建地主阶级的压迫还存在，人民群众中这种秘密宗教组织的反抗斗争就会继续存在，禁是禁不绝的。

其二，调整地主阶级内部矛盾的措施，是巩固统治基础的重要手段。吴晗认为地主对封建统治集团和农民来说是有两面性的。一面是他们拥护当前的统治，倚靠皇朝的威力，保身立业。朱元璋让户部保荐交租多的地主，任命为官员、粮长。一面又指责富民多豪强，欺凌小民，武断乡曲，人受其害。他把一部分地主迁到京都，削弱地主在各地方的势力。同时，朱元璋还看到，地主阶级的贪婪本性是绝不肯放弃任何一个可以增加占领土地和人力的机会的，用尽他们一切手段逃避对皇朝应纳的赋税和徭役，把自己应有的负担转嫁给“小民”，使富者更富，穷者更穷。朱元璋称这些地主为“奸顽豪富之家”，对这些人采用严法重刑消灭他们。另外，通过整理地籍和户口，来调整地主阶级的势力。当时由于战乱，大部分土地没有簿籍可查，大地主们乘机隐匿田地，逃避皇朝赋役。朱元璋采取普遍丈量土地和调查登记人口的方法。通过田地和户口的普查，明代制定了鱼鳞图册和黄册，颁布了租税和徭役制度。大量漏落的田地户口通过登记固定下来，皇朝从而增加了人力物力，稳定和巩固了统治的经济基础。吴晗认为，通过这些整顿，地主阶级比较驯服地成为明皇朝的统治基础，使“朱元璋的政权比过去任何一个皇朝，都更加强大、集中、稳定、完备了”。

其三，封建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制的无限加强。朱元璋采取以猛治国的方针，来加强中央集权。为了巩固政权、循正吏治，他对贪官污吏采取严刑惩治的办法。他说，过去在民间，见官不恤民，凡民疾苦，视之漠然，心里恨透了。如今要严立法禁，对“官吏贪污蠹害百姓的，决不宽恕。”他认为“此弊不革，欲成善政，终不可得。”为此，制定了很严厉的法律，规定“官吏贪赃在六十两以上的枭首示众，仍处以剥皮之刑。”有的衙门公座旁摆着人皮，里面塞以稻草，叫当官的触目惊心，不敢做坏事。朱元璋痛斥这些贪官是“害民之奸，甚如虎狼。”应该承认，在朱元璋执政一朝，“是历史上封建政权对贪污进行斗争最激烈的时期，杀戮贪官污吏最多的时期。”因而，吏治也是比较清正的。但这只能是暂时的现象。因而吴晗写到这里，便尖锐地指出：“实际上，在明初贪污现象仍然存在，这是社

会制度所决定的，朱元璋尽管是最有权威的皇帝，他能够杀人，却改变不了社会制度、改变不了社会性质。”这便是朱元璋之后，特别是在明代中期以后，出现吏治十分腐败的原因。这样分析问题实是入木三分，谈到本质上了。

朱元璋搞封建集权，除了建立一支庞大的常备军外，其中另一重要措施就是废除丞相制度。洪武十三年朱元璋以擅权枉法的罪名杀了权倾一时的宰相胡惟庸，并借此下令取消中书省，由皇帝直接管理国家政事。朱元璋的理由是“自古三公论道，六卿分职，自秦始置丞相不旋踵而亡。……我朝罢相，设五府六部、都察院、通政司、大理寺等衙门，分理天下庶务……事皆朝廷总之，所以稳当。”吴晗指出，一切大权都由皇帝一个人掌握，“从中书省综掌政权一变而为由皇帝亲自管理庶政，封建专制政权从此更加集中，集中于一人之手，皇帝便成为综揽一切政事的独裁者了。”诛杀胡惟庸对朱元璋搞封建集权有重要意义，这是政治斗争的需要，至于胡惟庸是否罪必当诛，这并不重要。所以，《朱元璋传》非常明白地指出：“从胡惟庸被杀以后，胡案成为朱元璋进行政治斗争的方便武器，凡是心怀怨望的，行动跋扈的，对皇家统治有危险性的文武官员、大族地主，都陆续被罗织为胡党罪犯，处死抄家。胡惟庸的罪状也随着统治阶级内部矛盾的发展而发展，随时扩大。最初增加罪状是私通日本，接着又是私通蒙古，……后来又发展为串通李善长谋反，把淮西集团的主要力量完全摧毁。”然而，这一系列的“通敌”、谋叛在历史上却是查无实据的。

为了搞封建集权，朱元璋采取了十分残酷的手段。诛杀胡惟庸之后，又以谋反罪诛杀大将蓝玉，两案被牵涉其中的达数万人之多，几乎把明初的功臣都杀光。朱元璋作为明朝的开国皇帝，许多政绩为史家所称许，但诛杀功臣一事却为历史留下不太光彩的一页。吴晗在写了朱元璋诛杀胡惟庸和蓝玉之后，又绘声绘色地写了这么一段话：“不但列将以次被杀，甚至坚守南昌七十五日，力拒陈友谅的义子亲侄朱文正也以‘亲近儒生，胸怀怨望’被鞭死。义子亲甥李文忠南征北伐，立下大功，也因左右多儒生，礼贤下士，被毒死。徐达为开国功臣第一，洪武十八年生背疽，据说这病最忌吃蒸鹅。病重时元璋却特赐蒸鹅。徐达流泪当着使臣的面吃了，不多日就死。”字里行间，对朱元璋诛杀功臣报予极大不满，而对功臣却寄予明显的同情。

特务统治是朱元璋搞封建集权的另一重要手段，在中国封建社会里，朱元璋搞特务统治是最突出的。吴晗在《朱元璋传》中生动地描绘了

朱元璋的特务足迹“无处不到”的情况。其中有这么一段：“钱宰被征编《孟子节文》，罢朝吟诗：‘四鼓咚咚起着衣，午门朝见尚嫌迟，何时得遂田园乐，睡到人间饭熟时。’第二天，元璋对他说：‘昨日作的好诗，不过我并没有嫌啊，改作忧字如何？’钱宰吓得出了一身汗，磕头谢罪。国子祭酒宋讷独坐生气，面有怒容。朝见时朱元璋问他昨天生什么气，宋讷大吃一惊，照实说了。元璋叫人把偷着给他画的像拿来看，他才明白。”从这段描述可以看出，朱元璋目的是利用特务网在大臣中构成一种威慑力量，使他们不敢背着他干有损于皇权的事。他还用亲自查访的办法做到恩威并施；“例如罗复仁是陈友谅的旧臣，投降后，官为弘文馆学士，说一口江西话，为人质直朴素，元璋叫他作老实罗，一天，元璋突然跑到罗家，罗家在城外边一个小巷子里，破破烂烂，东倒西歪几间旧房子。老实罗正趴在梯子上粉刷墙壁，一见皇帝来了慌，赶紧叫他女人抱小杌子请皇帝坐下。元璋见他实在穷得不堪，老大不过意，说：‘好秀才怎能住这样破烂房子！’即刻赏给他城里一所大邸宅。”不过，朱元璋的特务网在明代所起的作用比上面举的例子要厉害得多。特务网是由检校和锦衣卫组成的，检校是朱元璋专设的特务人员，任务是“考察听在京大小衙门官吏不公不法，及风闻之事，无不奏闻。”最著名的特务头子高见贤等人，专门搜集和告发人家隐私的勾当。使官员人心自危，都很害怕他们，朱元璋说：“有这几个人，譬如人家养了恶犬，则人怕。”确实，在高见贤等人得势时，就连朱元璋亲信的元勋李善长也怕他们，日夜提心吊胆。

当然，特务统治名声不好，加上大小特务假借皇威作恶多端，特别是后来迁都北京，演化成东厂，成为明皇朝黑暗势力的一角，遗臭于后代。但是，不能一概而论，吴晗在斥责了朱元璋的特务统治之后，同时对朱元璋使用特务统治加强封建集权，以及设立路引、里甲制度，对社会治安等是起过一定作用的。《朱元璋传》对此作了颇有见地的评价：“要组织这样的力量、机构，进行全国规模的调查、登记、发引、盘诘工作，必须付出极大的努力和准备周密的计划，以及必需的监督工作。差不多经过三十年的不断斗争，朱元璋和他的助手们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把自己的统治机构，威慑力量，逐渐发展、巩固，使之比前代更为完备。”

至于文字狱，《朱元璋传》见解也有独到之处。吴晗认为这种历史现象是由“统治阶级内部矛盾”引起的。“是一部分旧地主阶级的文人对新兴皇朝臣属关系的斗争。他们的阶级立场很坚定，认为造反的穷苦农民怎能作皇帝，对地主进行统治，因而拒绝和新朝合作。”贵州儒士夏伯启，苏州人姚润、王摸都拒绝和新皇朝合作，宁死不为新朝效劳。朱元璋兴文

字狱惩处这些对新朝抱敌对态度的人是情有可原的：从历史的进程看，朱元璋推翻腐败的元王朝，是历史进步的表现。拒绝合作的地主阶级文人，就其立场和态度来说都是不可取的。《朱元璋传》指出，这部分人“便是对红军抱有深刻仇恨，对新朝当然也抱着抗拒态度，不肯合作的。这些人人数虽不甚多，但对当时的社会和政治却有相当影响。”朱元璋当然不能漠然置之。对于这场斗争的性质，《朱元璋传》认为是“一部分士大夫不肯为朱元璋所用，朱元璋使用特殊法律、监狱、死刑，以至抄家灭族一套武器，强迫他们出来做官，一方面一部分人不肯合作，另一方面新朝又非强迫他们出来合作不可，这样便展开了统治阶级内部另一方面的长期流血斗争。”至于，朱元璋用文字细节和他自己出身经历的禁忌来兴文字狱，把这场本来是新旧势力的斗争，演变成以莫须有的罪名杀戮大批知识分子，那又暴露出朱元璋残暴的一面。吴晗指出：朱元璋“用他自己的政治尺度、文化水平读各种体裁的文字，盛怒之下，叫把作这些文字的文人，一概拿来杀了。”造成对知识分子的一次大浩劫，这是应当受到谴责的。

朱元璋在巩固朱明王朝政权的过程中，所采取的种种手段，有其建树的一面，也有其残暴的一面。他用了无数的功臣、无辜的文人、官吏、百姓的血来巩固他的政权。《朱元璋传》对这段历史作了这样的概括性的描述：“朱元璋用严刑重罚，杀了十几万人，杀的人主要是国公、列侯、大将；宰相、部院大臣、诸司官吏，州县胥役；进士、监生、经生、儒士、文人、学者；僧、道；富人、地主等等，总之，都是封建统治阶级的内部成员，他心目中的敌人。他用流血的手段进行长期的内部清洗工作，贯彻了‘以猛治国’的方针，巩固了朱家皇朝的统治。”这样分析朱元璋为巩固政权所采取的手段是比较客观的，对朱元璋采取过多的指责和不加分析的美化，都不是实事求是的态度。

那么，从总体上对朱元璋应作如何评价才是恰当的？吴晗在《朱元璋传》一书的最后，对朱元璋作了这样的总结性评价。他认为，朱元璋在我国历史上的封建皇帝中，是一个比较卓越的人物。其功劳在于统一全国，结束了元末二十多年战乱的局面；在立国之后，能够吸取历史教训，对农民作了一些让步，大力鼓励农业生产，兴修水利，允许农民尽力开垦荒地，大大增加了自耕农数量；解放了奴隶，改变了元王朝官僚大量拥有奴隶的落后局面，增加了农业生产的劳动力。朱元璋还保护商业，取消书籍和田器征税，繁荣了市场。他还改变了元朝的匠户制度，推进了民间手工业的发展。在严惩贪官污吏方面，大大改变了元末恶劣的政治风气。“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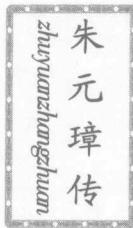
些措施都是有利于农业生产发展的，有利于社会前进的，是为明朝前期的繁荣安定局面打了基础的，是应该肯定的。”

对于朱元璋的不足和过失，吴晗归纳了这样四条，即：一、他的以猛治国的方针，过分地运用特务组织，制造了许多血案，野蛮残酷的刑罚，大量的屠杀，弄到“贤否不分，善恶不辨”的地步。行多卓著功劳的大将和文人，毫无理由地被野蛮杀害，锦衣卫和廷杖两桩敝政，在明朝整个统治时期发生了极其恶劣的作用，都是他开的头，立的制度；二、政治上的措施是必需随社会、时代的变化而改变的。朱元璋却定下皇明祖训，替他一二百年后的子孙统治定下了许多办法，并且不许改变，这就束缚了限制了此后政治上的任何革新，阻碍了时代的前进；三、他所规定的八股文制度，只许鹦鹉学舌，今人说古人的话，却不许知识分子有自己的思想、看法，严重地起了压制新思想、摧残科学、文化进步的有害作用；四、他自己虽然不信神仙、报应，却为了使臣民信服，大肆宣扬许多荒诞的神迹，欺骗毒害人民，这种方法也是很恶劣的。吴晗的结论是：“朱元璋有许多功绩，也有许多缺点，就他的功绩和缺点来看，还是功大于过的。他是对社会生产的发展，社会的前进起了推动作用的，是应该肯定的历史人物。”吴晗对朱元璋功过的评价是比较公正的、客观的，是以大量历史资料和理论根据作基础的。

此外，《朱元璋传》在史料运用方面，比较准确、简要，文字也简练生动，有较大的可读性，它的出版受到读者的广泛欢迎。但是，由于吴晗忠实于史料，实事求是地评价朱元璋其人其事，如朱元璋搞封建集权、朱元璋禁止后妃干预政治等等都一一照写，这就触犯了江青一伙，江青一拿到此书，就暴跳如雷，扬言要批评此书。于是，《朱元璋传》就也成为“文化大革命”中吴晗遭受残酷迫害的重要罪证之一。

## 自序

我写《朱元璋传》，前后经过二十年，写了四次。这是最近重写的第四个本子。第一个本子叫《明太祖传》，出版于一九四四年六月；第二个本子叫《朱元璋传》，一九四八年八月写完，第二年四月出版。第一二个本子内容都有许多错误，有些地方甚至犯了严重的错误，例如以我自己当时的超阶级思想来叙述坚强不屈的西系红军组织者彭莹玉和尚，轻率地根据不充分的史料，以为他功成身退，赞叹不绝，认为革命是可以半途而废，无须革命到底的。这个错误的观点在到了解放区以后，在理论上得到了启发，我承认了错误。第二年二月回到北京以后，发愤重新读书，果然发现过去所没有注意的史料，彭莹玉是战斗到底，被元军所杀的；第二是我那时候不懂得列宁关于国家的学说，错误地以为国家机器只是官僚机构和军队，比喻为封建皇权的两个轮子；第三是由于当时对反动统治蒋介石集团的痛恨，以朱元璋影射蒋介石，虽然一方面不得不肯定历史上朱元璋应有的地位，另一方面却又指桑骂槐，给历史上较为突出的封建帝王朱元璋以过分的斥责。不完全切合实际的评价。这些比较严重的错误，经指出以后，第二个本子已经在上海出版了。便决意重写，改正错误，但是因为工作较忙，总抽不出比较完整的时间，蹉跎了五年，到了一九五四年四月，才下定决心，挤时间再写，有空就写一点，断断续续，经过一整年，才写完第三个本子。自己明白理论水平低，没有



自信心，油印了一百多本，分送给各方面朋友，请求教益。经过了一年多，果然收到许多来信，指出许多缺点和错误。

第三个本子的主要缺点和错误，是对阶级关系、阶级矛盾、阶级分析注意不够，对朱元璋这个历史人物的评价也不够全面。

经过九年来的学习，有些问题比以前认识得似乎清楚一些了，特别关于阶级、阶级分析、阶级斗争和历史人物评价问题，学习得比较用心一些，也写了一些文章。同时，还有不少读者写信来问《朱元璋传》早已绝版了，何时可以重版？为了纠正正在读者中曾经散布的错误论点，还给朱元璋这个历史人物以本来面目，便趁着病后半休养的机会，作第四次的改写。从今年二月初开始，每天写一点，经过了两个月，总算写完了。

重写这本书的目的，是想通过这个具体人物的叙述，了解这个人物所处的时代；通过对这个具体人物的总结，提供对历史人物评价的标准、尺度；当然也包括了我自己对这个时代研究的初步认识。

尽管我研究这个时代已经用去三十年的时间，但是，我所拥有的知识还是很有限的，理论水平则又落后于历史知识。学习是无止境的，错误是不可避免的，期待读者的批评和指正。

此外，还有一个问题值得附带谈一下，那便是这本书中对元末农民大起义——农民军的称呼，红军。

元末农民起义军为了便于和敌人区别，友军容易辨认，在起义时，头上都包了一块红布，当时人叫他们作红军，也有叫红巾军、香军的，但就文献资料而论，红军的称呼是比较普遍的。红军的敌人，蒙汉统治阶级、地主、乡绅、儒生则斥骂他们为“红寇”、“红贼”。

相反，地主阶级所组织的军队则自称“民兵”、“民军”、“义军”或“义兵”、“乡军”等等，也有用所着服装作称号的，如青军、黄军等等。很显然，“民兵”、“民军”的“民”，指的是不折



不扣的地主，“义军”、“义兵”的“义”也指的是对地主阶级的“义”。

顺便说一个小故事，一九四一年我在昆明西南联合大学任历史系教授，重庆的“国立编译馆”约我写一部《明史》，稿子写好一部分送去了，隔不多久，原稿原样退回。稿中附有一个条子：“红军之起，拟改为‘民军之起’，以下一律照改。东方，一，十四”（这个原稿和这个条子到今天我还保存着，作为纪念。）意思是只要我改一个字，改红为民，稿子就可以出版了。我当时很发火，第一是因为国民党怕共产党领导的红军，连将近六百年前的红军都怕，怕得好，就让你一直怕下去，我宁可不出书，这个字万不能改；第二，如上所说，“民军”在当时是地主阶级所组织的武装队伍，专和红军作对的军队的称号，红军如改成“民军”，恰好把两个敌对的军队颠倒过来，红军变成地主军队了，这真是岂有此理，真是天大的笑话。从这十一个字，我看出了国民党学棍的政治和学术水平，就此相应不理，这本稿子不出版了。

这个小故事对我的印象很深刻，也对我此后政治生活有积极意义。以此，这本书仍用红军这一名词，我想，读者是能够理解的。

吴晗

一九六四年四月七日于北京

自序

# ·目 ·录

自序 /1

## 第一章 流浪青年 /1

- 一、小行童 /2
- 二、游方僧 /10
- 三、红军起义 /20

## 第二章 红军大帅 /43

- 一、九夫长 /44
- 二、小军官 /47
- 三、大元帅 /60

## 第三章 从吴国公到吴王 /75

- 一、鄱阳湖决战 /76
- 二、取东吴 /91
- 三、南征北伐 /106

## 第四章 开国皇帝 /121

- 一、国号大明 /122
- 二、统一南北和对外对内政策 /128

三、建都和北边防御 /136

四、中央集权的加强 /142

## 第五章 政权的支柱 /149

一、地主、官僚和人民的义务 /150

二、常备军和特务网 /172

## 第六章 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185

一、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 /186

二、棉花的普遍种植和工商业 /199

## 第七章 统治阶级的内部矛盾 /215

一、胡蓝党案 /216

二、空印案和郭桓案 /226

三、文字狱 /235

## 第八章 家庭生活 /245

一、多妻多子孙 /246

二、思想和生活 /255

三、辛勤的一生 /263

## 朱元璋年表 /270